

插图珍藏版

迟子建散文

人民文学出版社

○ 哪巴与春天 ○ 农具的馈赠 ○ 昆虫的天网 ○ 蚊蚋中的往事 ○ 采山的人们 ○ 光与影 ○ 动物们 ○ 邻里间的围栏 ○ 故乡的吃食 ○ 桦材与竹板 ○ 露天电影 ○ 在苍山下收土豆的人 ○ 伐木小调 ○ 暮色中的炊烟 ○ 年画与蟋蟀 ○ 寻石记 ○ 会唱歌的火炉 ○ 傻瓜的乐园 ○ 木匠与画匠 ○ 我的世界下雪了 ○ 女人的手 ○ 女人与花茶 ○ 暗夜飞霞 ○ 灯祭 ○ 留名 ○ 遗忘 ○ 尽头 ○ 一只撩天动地的燕子 ○ 祭奠鱼群 ○ 水葫芦时代 ○ 家常豆腐 ○ 苍苍琴瑟 ○ 红绿灯下 ○ 白雪红灯的年 ○ 北方的盐 ○ 中国北极的天象 ○ 远去的邮车 ○ 马背上的民族 ○ 午夜的费穆与伯格曼 ○ 朗浦与通向康策 ○ 食物的一后宫 ○ 时间怎样地行走 ○ 我们到哪里去散步 ○ 刚过刚过的光 ○ 雪山的长夜 ○ 我的梦开始的地方 ○ 在温暖中流逝的美 ○ 梦里梦外的世界

I267/576

:3(6)

2008

迟子建散文

插图珍藏版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迟子建散文:插图珍藏版/迟子建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

ISBN 978 - 7 - 02 - 006433 - 5

I. 迟… II. 迟…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49933 号

责任编辑:张 晴

责任校对:马云峰

责任印制:周小滨

迟子建散文

Chi Zi Jian San Wen

迟子建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04 千字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8.375 插页 18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0000

ISBN 978 - 7 - 02 - 006433 - 5

定价 24.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作者像

当我童年在故乡北极村的时候，因为不知道“山外有山，天外有天”，我认定世界就北极村这么大。当我成年以后到过了许多地方，见到了更多的人和更绚丽的风景之后，我回过魂来一想，世界其实不是那麽大，它只是一个小小的北极村。

——《我的梦开始的地方》

看来夜有多黑，就有多麽光明的心；世界有多寒冷，就有多麽如火的激情！

——《白雪红花的年》

我心目中的伟大作品，就是这种经过了现实千万次的“历练”，抵达了真正梦想之境的美诗！一个作家要有伟大的胸怀和眼光，这样才可以有非凡的想象力和洞悉力。我们不可能走遍世界，但我们的心的确在路上，这样你即使身居陋室，心却能在千山外！最可怕的是身体在路上，心却在牢笼中！

——《心在千山外》

作者手迹

出版说明

中华散文,源远流长。数千年的散文创作,或抒情、或言志、或状景、或怀人……莫不反映出时代的风云变幻和人们的思想情感。中华散文的这些优良传统在二十世纪以降的新文学那里,不仅得到了全面传承,且不断有所创新、有所发展。为了展示二十世纪以来中华散文的创作业绩,我们在新世纪之初即编辑出版过“中华散文珍藏本”凡三十种。自二〇〇五年始,我们在此基础上先后选出二十六种,作为“中华散文插图珍藏版”第一辑、第二辑出版。此次又选出十六种,作为第三辑出版。

本丛书每册二十万字,另辅以反映其人生历程的珍贵照片若干幅。可谓美文与华照相得益彰,既是伴君品味欣赏之佳作,又为珍藏馈赠之上品。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8年1月

目 录

哑巴与春天	1
农具的眼睛	4
昆虫的天网	7
蚊烟中的往事	10
采山的人们	14
光与影	18
动物们	22
邻里间的围栏	26
故乡的吃食	30
棺材与竹板	34
露天电影	38
五花山下收土豆的人	42
伐木小调	46
暮色中的炊烟	51
年画与蟋蟀	55
寻石记	59
会唱歌的火炉	61
傻瓜的乐园	64
木匠与画匠	67
我的世界下雪了	70

女人的手	75
女人与花朵	78
暗夜飞霞	81
灯祭	83
留名	87
遗忘	91
尽头	94
一只惊天动地的虫子	98
祭奠鱼群	101
木器时代	104
家常豆腐	107
苍苍琴	110
红绿灯下	113
白雪红灯的年	116
北方的盐	119
中国北极的天象	122
远去的邮车	124
马背上的民族	126
午夜的费穆与伯格曼	128
朗诵与逆向思维	130
食物的“后宫”	133
时间怎样地行走	136
我们到哪里去散步	139
时远时近的光	142
雪山的长夜	144
我的梦开始的地方	148
在温暖中流逝的美	153
窗里窗外的世界	156

是谁扼杀了哀愁·····	159
那些不死的魂灵啊·····	162
这个时代还需要神话吗·····	165
多美的夜色啊·····	168
心在千山外·····	171
狗屎与鲜花·····	173
寒冷也是一种温暖·····	176
两个人的电影·····	179
竹园的花朵·····	183
阿央白·····	185
伤怀之美·····	188
周庄遇痴·····	193
鲁镇的黑夜与白天·····	198
紫气中的烟火·····	204
山水豆花·····	208
从此岸到彼岸·····	212
尼亚加拉的彩虹·····	215
石头与流水的巴黎·····	220
最苍凉的海岸·····	223
艺术之“缘”·····	228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	231
酒吧中的欧洲杯·····	233
邦迪海滩的驯犬者·····	237
风景·····	240
非洲木雕的“根”·····	243
农事博览会·····	245
光明于低头的一瞬·····	250

最深的湖水	253
看花的姿态	256
今日水犹寒	260

哑巴与春天

最惧怕春风的，莫过于积雪了。

春风像一把巨大的笤帚，悠然扫着大地的积雪。它一天天地扫下去，积雪就变薄了。这时云雀来了，阳光的触角也变得柔软了，冰河激情地迸裂，流水之声悠然重现，嫩绿的草芽顶破向阳山坡的腐殖土，达子香花如朝霞一般，东一簇西一簇地点染着山林，春天有声有色地来了。

我的童年春光记忆，是与一个老哑巴联系在一起的。

在一个偏僻而又冷寂的小镇，一个有缺陷的生命，他们的名字就像秋日蝴蝶的羽翼一样脆弱，渐渐地被风和寒冷给摧折了。没人记得他的本名，大家都叫他老哑巴。他有四五十岁的样子，出奇的黑，出奇的瘦，脖子长长的，那上面裸露的青筋常让我联想到是几条蚯蚓横七竖八地匍匐在那里。老哑巴在生产队里喂牲口，一早一晚地，常能听见他铡草的声音，嚓——嚓嚓，那声音像女人用刀刮着新鲜的鱼鳞，又像男人抡着锐利的斧子在劈柴。我和小伙伴去生产队的草垛藏猫儿时，常能看见他。老哑巴用铁耙子从草垛搂下一捆一捆的草，拎到铡刀旁。本来这草是没有生气的，但因为有一扇铡刀横在那儿，就觉得这草是活物，而老哑巴成了刽子手，他的那双手令人胆寒。我们见着老哑巴，就老是想逃跑。可他误以为我们把草垛蹬散了，他会捉我们问责，为了表示他支持我们藏猫儿，他挥舞着双臂，摇着头，做出无所谓的态度。见我们仍惊惶地不敢靠前，他就本能地大张着嘴，想

通过呼喊挽留我们。但见他喉结急剧蠕动,嗓子里发出“呃呃”的如被噎住似的沉重的气促声,但他却说不出一句话来。

老哑巴是勤恳的,他除了铡草、喂牲口之外,还把生产队的场院打扫得干干净净。冬天打扫的是雪,夏天打扫的是草屑、废纸和雨天时牲畜从田间带回的泥土。他晚上就住在挨着牲口棚的一间小屋里。也许人哑了,连鼾声都发不出来,人们说他睡觉时无声无息的。老哑巴很爱花,春天时,他在场院的围栏旁播上几行花籽,到了夏天,五颜六色的花不仅把黯淡陈旧的围栏装点出了生机,还把蜜蜂和蝴蝶也招来了。就是那些过路的人见了那些花儿,也要多望上几眼,说,这老哑巴种的花可真鲜亮啊,他娶不上媳妇,一定是把花当媳妇给伺候和爱惜着了!

有一年春天,生产队接到一个任务,要为一座大城市的花园挖上几千株的达子香花。活儿来得太急,人手不够,队长让老哑巴也跟着上山了。老哑巴很高兴,因为他是爱花的。达子香才开,它们把山峦映得红一片粉一片的。人们说老哑巴看待花的眼神是挖花的人中最温柔的。晚上,社员们就宿在山上的帐篷里。由于那顶帐篷只有一道长长的通铺,男女只能睡在一起。队长本想在通铺中央挂上一块布帘,使男女分开,但帐篷里没有帘子。于是,队长就让老哑巴充当帘子,睡在中间,他的左侧是一溜儿女人,右侧则是清一色的男人。老哑巴开始抗议着,他一次次地从中央地带爬起,但又一次次地在大家的嬉笑声中被按回原处。后来,他终于安静了。后半夜,有人起夜时,听见了老哑巴发出的隐约哭声。

从山上归来后,老哑巴还在生产队里铡草。一早一晚地,仍能听见铡刀“嚓——嚓——”的声响,只不过声音不如以往清脆,不是铡刀钝了,就是他的气力不比从前了。那一年,他没有在场院的围栏前种花,也不爱打扫院子,常蜷在个角落里打瞌睡。队长嫌他老了,学会偷懒了,打发了他。他从哪里来,是没

人知道的,就像我们不知他扛着行李卷又会到哪里去一样。我们的小镇仍如从前一样,经历着人间的生离死别和大自然的风霜雨雪,达子香花依然在春天时静悄悄地绽放,依然有接替老哑巴的人一早一晚地为牲口铡着草料,但我们总觉得少了点什么。原来这小镇是少了一个沉默的人——

一个永远无法在春天中歌唱的人!

农具的眼睛

看一个农民的活计做得是否地道，打量他家的农具便知晓了。

农具一般被放置在仓棚中，或者被挂在山墙上。放在仓棚中的，是镐头、犁杖、铁齿子和钎刀，而挂在山墙上的，是耙子、锄头和镰刀。农具似乎与树木有着亲缘关系，农具的把儿几乎都是木柄制成的。你能从光滑的农具把儿上，看到树的花纹和节子。那些大大小小的木节一个个圆圆的，有黑色的，也有褐色的，好像农具长了眼睛似的。

农具当中，我最憎恨的就是犁杖了。有了它，我们就得干牛做的活儿。由于家中没养牲口，用犁杖耕田时，我爸爸就把我们姐弟三人当成牛，套在犁杖上，让我们拉犁。我一拉犁就有屈辱的感觉，常常是直着腰，只把绳子轻飘飘地搭在肩头。这时父亲就会在后面叫着我的乳名打趣我，说我真不简单，能把绳子拉弯了。我父亲是山村小学的校长，曾在哈尔滨读中学，会拉小提琴，他那双手在那个年代既得写粉笔字，又得摸农具，因为我们上小学时，学工学农的热潮风起云涌，我们每周都要到生产队的田地里劳作一两次。而且，家家户户又都拥有园田，种植着各色菜蔬，自给自足，所以无论大人还是孩子，没有没摸过农具的。

农具当中，我不厌烦的是锄头和镰刀。锄头的形态很像道士帽，所以你若把它倒立着，俨然是一个清瘦的道士站在那里。锄头既可用于铲除庄稼中的杂草，又可给板结的田地松土。我

扛着锄头去田间劳作，一般是到土豆地里去了。土豆一般要铲三次，人们称之为“头趟、二趟、三趟”。没打垄前铲头趟，那时苗才出齐不久，土豆秧矮矮的，杂草极好清除，半天的时间，一片地就会铲完了。铲二趟的时候呢，那是在土豆打垄之后，粉的、白的、蓝的，土豆花也开了，杂草与土豆秧争夺生长的空间，这时就得抡起锄头“驱邪扶正”。到了铲三趟的时候，闷在土里的早熟的土豆已有把泥土顶破了的，这时稗草疯长，有的和秧苗缠绕在一起，颇有“绑票”的意味，想把秧苗一并拖垮，这时候为土豆清除“异己”就显得尤为重要了。所以，铲三趟的时候最累，有时候你得撒下锄头，亲手一下一下地把纠缠在土豆秧身上的杂草摘除。我喜欢铲二趟，我爱那些细碎的土豆花，它们会招来黄的或白的蝴蝶，感觉是在花园中劳作。干活乏了小憩的时候，躺在被阳光照耀得发烫的泥土中，感受着如丝绸一样柔曼滑过的清风，惬意极了。清风拍打着土豆花，土豆花又借着风势拍打着我的脸颊，那些娇柔玲珑的花朵如蜜蜂一样蜇着我，让我脸颊发痒，那是一种多么醉人的痒啊。渴了的时候，我会到田边草丛中采上几支酸浆来吃，它长得跟竹子一样，光滑的身子，细长的叶片，它的茎能食用，酸甜可口，十分解渴，我铲地时就不背水壶，因为酸浆早已存了满腹的清凉之汁等着我享用。

我父亲是个知识分子，他伺候庄稼的本事与他的教学本领是无法相提并论的。我们家的地不是因为施肥过少而使庄稼呈现一派萎靡之气，就是垄打得歪歪斜斜的，宽的宽，窄的窄，白菜和豆角往往长着长着就露出根茎，阻碍了它们的成长，所以进了我家园田的庄稼，很像是被送入孤儿院的弃婴，命运总是不大好。我就不止一次听见邻人在路过我家的田地时，发出的“啧啧”的叫声，那不是赞赏的“啧啧”声，而是惋惜，好像我们辜负了那肥沃的田地似的。我们家的农具，也因而比别人家的要邋遢许多，锄头上锈迹斑斑，镐头和犁杖上携带的尘土足够蓄一只花

盆的，镰刀钝得割草时草会发出被剧烈撕扯的痛苦叫声，如乌鸦一样呀呀地叫，而不是锋利的镰刀割草时所发出的刷刷的如流水一样的声音。而那些地道的农家，农具总是被磨得雪亮，拾掇得利利索索的，该放仓棚的就放在仓棚里，该挂在山墙上的就挂在山墙上，不似我们家的农具，一律被堆置在墙角，任凭风雨侵蚀，如一群衣衫褴褛的乞丐。即便如此，我还是热爱我们家的农具，热爱它的愚钝和那满身岁月的尘垢。

我喜欢镰刀，是因为割猪草的活儿在我眼中是非常浪漫的。草甸子上盛开着野花，你割草的时候，也等于采着花了。那些花有可供观赏的，如火红的百合和紫色的马莲花，还有供食用的，如金灿灿的黄花菜。用新鲜的黄花菜炸上一碗酱，再下上一锅面条，那就是最美妙的晚饭了。我打草归来，肩上背的是草，腰间别的是镰刀，左手可能拿的是一束马莲，右手握的就是黄花菜了。所以我觉得猪的命运也不算坏，它一天到晚除了吃就是睡，窝里絮的草还来自于芳菲的大草甸子，比耕田的牛马要有福气，可惜它的命太短太短了。看来单纯为了人的口福而生存的动物，总是薄命的。

我们家在山村小镇使用过的那些农具，早已失传了。它们也许流失到别人手中，依然被农人的手把握着，春种秋收；也许它们已经在被废弃的老屋中静悄悄地腐烂了，成了一堆废铁。但我忘不了农具木把儿上的那些圆圆的节子，那一双双眼睛曾打量过一个小女孩如何在锄草的间隙捉土豆花上的蝴蝶，又如何去打猪草的时候将黄花菜捋到一起，在夕阳下憧憬着一顿风味独具的晚饭。我可能会忘记尘世中我所见过的许多人的眼睛，那些或空洞或贪婪或含着嫉妒之光的眼睛，但我永远不会忘记农具身上的眼睛，它们会永远明亮地闪烁在我的回忆中，为我历经岁月沧桑而渐露疲惫、忧郁之色的眼睛，注入一缕缕温和、平静的光芒。

昆虫的天网

与我交恶的昆虫，当首推蜜蜂了。在我的记忆中，它们就是一群隐藏在林间草畔的奸细，当你还欣赏它的雍容华贵之美时，它会出其不意地对你反戈一击，把你蜇得鼻青脸肿的。

蜜蜂确实很漂亮，它那细密的黑白间杂的绒毛就像贵妇人穿着的天鹅绒晚礼服，高贵而典雅，所以尽管它的身躯没有蝴蝶大，但是飞起来仍然给人姿态娴雅的感觉。蜜蜂喜欢群居，它们一旦飞出来，就是密密麻麻的一片。

我被蜜蜂狠狠蜇过两次，一次是七岁的夏天，妈妈带着我们姐弟三人回北极村的姥姥家，快乐地玩耍了十几天后，当离别的时刻到来时，妈妈告诉我，我将被留在姥姥家里。我抗议，把一把筷子摔在丰盛的告别席上。饭后我怀着一线希望跟着亲戚们到车站送行，当我看着一艘轮船载着妈妈、姐姐和弟弟远去，我被真真切切地留在岸边时，有一种被遗弃的屈辱感，泪水扑簌簌地落了下来。为了表达我的不满，从码头回姥姥家时，我故意不走人走的路，到路边的柳树丛中蹚着草走，不幸就是在这时降临的，我不小心撞着了一个马蜂窝，倾巢而出的小黑绒球伸出锋利的触角，把我蜇得如入地狱般的痛苦，我的身上伤痕累累，最后只得由心疼得唏嘘落泪的姥姥给背回家去。从此后，即使看到在花间采蜜的没有攻击性的蜜蜂，我也没有好感。姥姥家仓房的屋檐下，吊着一个蜂窝，虽然按姥姥的说法蜇我的蜜蜂早就自绝了性命，但我觉得它们也不是什么好货色，为了报复它们，有